



工银安盛人寿加惠盛世添财两全保险（分红型）

产品说明书

谨致

寿险顾问姓名 ：
寿险顾问编号 ：
寿险顾问身份证 ：
联络电话号码 ：

本产品为分红保险，分红保险的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本说明书仅供参考，具体条款以保险合同为准。)

【基本信息】

投保人信息

姓名：刘晨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12-01 年龄：30 周岁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刘晨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12-01 年龄：30 周岁

投保险种信息

产品名称	被保险人	保额/份数	保险期间	交费期间	交费方式	首期保险费
工银安盛人寿加惠盛世添财两全保险（分红型）	刘晨运	100,000 元	至 100 周岁	14 年	年交	10,006 元

首期保险费： 10,006 元

【刘晨运的保障利益说明】

保障利益概要

保障利益	保障金额（元）
工银安盛人寿加惠盛世添财两全保险（分红型）	
身故保障	若被保险人身故时未满 18 周岁，身故保险金为合同累计已交付的保险费； 若被保险人身故时已满 18 周岁，身故保险金为 100,000 元
生存现金	被保险人于合同生效满 3 个保险年度之日起，在每个保险合同周年日当日 24 时仍生存，且合同有效的，我们将分别给付 3,000 元的生存现金直至合同终止
贺寿金	100,000 元
周年红利	每年可参与公司分红业务盈利分配
终了红利	合同终了时可以参与公司分红业务的盈利分配

工银安盛人寿加惠盛世添财两全保险（分红型）产品说明

【生存现金】

被保险人于合同生效满 3 个保险年度之日起，在每个保险合同周年日当日 24 时仍生存，且合同有效的，

我们会每年给您送上额外的惊喜，3,000 元的生存现金，为您的生活锦上添花，直至合同终止。

【贺寿金】

延年益寿，实在是人生的一大幸事，要是能够有一笔不小的祝寿金增添喜庆，那更是喜上加喜了。

若被保险人生存至 100 周岁后的首个保险合同周年日且合同仍有效，我们将送上 100,000 元的贺寿金，恭祝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周年红利】

合同为分红保单，可参与公司分红业务的盈利分配。我们将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分配周年红利，周年红利是不保证的。在符合保险监管机关有关规定的情况下，我们根据分红业务的经营状况决定每年红利金额，并每年向您寄送红利通知书，以书面形式告知合同周年红利的金额及其计算方法，并于保险合同周年日分发予您。

分发红利当时，合同必须有效，且您已交清上一保险年度的应交保险费。

只有当您交清第二个保险年度的保险费后，才可获得周年红利。

合同在效力中止期间，不享有红利的分配。

【身故保障】

合同有效期内，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按照以下约定方式计算给付“身故保险金”予受益人，对家人的爱也会因此得以延续下去：

1. 若被保险人于 18 周岁生日当日 24 时之前身故，我们会给受益人相当于合同累计已交付的保险费的身故保险金；
2. 若被保险人于 18 周岁生日当日 24 时之后身故，我们会给受益人 100,000 元的身故保险金。

【终了红利】

除周年红利外，我们还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分配终了红利，终了红利是不保证的。在符合保险监管机关有关规定的情况下，我们根据分红业务的经营状况决定终了红利，在保单终了时进行给付。

终了红利分为三种：

1、 贺寿终了红利

被保险人于年满 100 周岁后的首个保险合同周年日 24 时仍生存，且合同有效，若合同已确定有终了红利可分配，我们将给付贺寿终了红利。

2、 理赔终了红利

在合同的保险期间内，从第一个保险合同周年日起，若我们同意给付“身故保险金”且合同已确定有终了红利可分配，我们将给付理赔终了红利。

3、 退保终了红利

在合同的保险期间内，从第五个保险合同周年日起，若您退保且合同已确定有终了红利可分配，我们将给付退保终了红利。

我们将按照完整的保险合同年度分配终了红利。

周年红利及生存现金的处理

周年红利及生存现金将首先用于偿付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将按您选择的下列任一方法处理：

1. 现金给付。
 2. 支付保险费：可以用于支付合同的到期保险费。余额(如有)将以我们每年确定的累积利率以年复利方式累积生息。
 3. 累积生息：存放于本公司，按我们每年确定的累积利率以年复利方式累积生息。您要求给付时，或被保险人身故，或保险合同终止时，我们将一并给付积存的周年红利及生存现金。
 4. 用于购买公司保险产品。
- 如果您未选择任何选项，我们将按选项 3 处理周年红利及生存现金。

红利及红利分配

我们坚持资产负债匹配和稳健的投资策略，从负债的特性着手配置各类资产的比例，并积极跟踪市场适度调整，严格控制和防范组合的风险，以长期稳定的收益回报客户。

本分红产品的红利来源主要包括死差、利差和费差三个因素，具体如下：

- 1、死差。分红产品的实际身故给付与产品定价假设之间的差异。影响该差异的主要方面是公司分红产品业务的总体质量。
- 2、利差。公司分红产品的实际投资回报率与定价假设投资回报率之间的差异。影响该差异的主要方面是公司投资运作的质量。
- 3、费差。公司实际运营过程中产生的费用与产品定价时预计的公司运营费用之间的差异。影响该差异的主要方面是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的大小。

在会计年度末，公司根据上述因素计算可分配盈余的数额，由公司董事会最终决定该年度用于红利分配的数额，以及向保单持有人分配红利的比例（据《个人分红保险精算规定》第九条的规定：每一会计年度向保单持有人实际分配盈余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全部可分配盈余的 70%）。您每年获得的红利是不保证的，会随公司的经营变化（死差、利差和费差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因此您在一定程度上承担公司业务经营和投资运作的部分风险。

【合同犹豫期及退保】

您收到主合同及附加合同后，我们给予您 10 日的犹豫期。

在此期间如果您确定保险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可向我们书面提出解除合同的申请，提供您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并将主合同及附加合同退还我们。合同自我们收到书面申请当日起正式解除，我们自始不承担保险责任，并无息退还已收全部保险费。

但如果您、被保险人或受益人曾向我们提出理赔申请，则不得在上述规定的犹豫期内行使合同解除权。

如您在犹豫期后申请解除合同，请填写解除合同申请书并向我们提供保险合同原件及您的有效身份证件。

自我们收到完整的解除合同申请材料之日 24 时起，合同效力终止。我们自收到完整的解除合同申请材料之日起 10 日内，向您退还合同的现金价值。

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受到一定损失。

【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 一、您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二、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被保险人自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四、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五、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六、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七、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发生上述第一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合同效力终止，您已交足 2 年以上保险费的，我们将向未丧失受益权的受益人退还合同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合同效力终止，我们将向您退还合同的现金价值。

利益演示表

保单年度末/年龄	期交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身故利益	生存现金	累计生存现金	退保金	满期金	周年红利			累积红利			生存累计给付总额			身故累计给付总额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1/31	10006	10006	100000	0	0	3600	0	27	74	120	27	74	120	3627	3674	3720	100000	100000	100000
2/32	10006	20012	100000	0	0	8700	0	53	178	303	81	254	427	8781	8954	9127	100028	100176	100224
3/33	10006	30018	100000	3000	3000	11200	0	79	286	491	162	548	930	14362	14748	15130	100083	100362	100639
4/34	10006	40024	100000	3000	6090	14700	0	98	362	626	265	926	1584	21055	21716	22374	103357	103854	104448
5/35	10006	50030	100000	3000	9273	18500	0	117	440	763	390	1394	2395	28163	29167	30168	106646	107527	108505
6/36	10006	60036	100000	3000	12551	23100	0	136	521	905	538	1957	3372	36289	38108	39823	110053	111487	112818
7/37	10006	70042	100000	3000	15927	28300	0	156	602	1050	710	2618	4523	45137	47545	49850	113681	115643	117500
8/38	10006	80048	100000	3000	19405	33900	0	177	687	1198	908	3383	5857	54413	57488	60662	117336	119901	122564
9/39	10006	90054	100000	3000	22987	39800	0	198	774	1350	1133	4259	7382	64221	68146	71970	121223	124572	127820
10/40	10006	100060	100000	3000	26677	46100	0	218	862	1506	1385	5248	9110	74462	79325	84187	125144	129363	133581
11/41	10006	110066	100000	3000	30477	52700	0	240	953	1665	1667	6359	11048	85244	91136	97025	129304	134483	139660
12/42	10006	120072	100000	3000	34392	59700	0	262	1046	1829	1979	7596	13208	96571	103587	110600	133609	139841	146071
13/43	10006	130078	100000	3000	38423	67100	0	284	1140	1996	2322	8963	15601	108446	116687	125024	138062	145447	152928
14/44	10006	140084	100000	3000	42576	74900	0	306	1237	2168	2698	10469	18237	120874	130545	140313	142668	151408	160245
15/45		140084	100000	3000	46853	75200	0	306	1234	2163	3085	12017	20947	125938	137071	148200	147432	157637	167837
20/50		140084	100000	3000	70243	76900	0	302	1221	2141	5186	20445	35699	153630	172688	191742	173428	191567	209701
30/60		140084	100000	3000	128793	80700	0	290	1188	2086	10362	41284	72201	222455	261177	299794	238465	276289	314008
40/70		140084	100000	3000	207478	85000	0	270	1146	2022	17135	68854	120567	313913	378633	443346	325643	389487	453324
50/80		140084	100000	3000	313225	89100	0	246	1101	1955	25988	105404	184810	434813	534229	633535	442467	541028	639480
60/90		140084	100000	3000	455340	92300	0	219	1057	1895	37587	154007	270412	594728	740347	885952	599209	743990	888757
70/100		140084	100000	3000	646331	100000	100000	112	948	1784	52665	218688	384692	812296	1019919	1227523	809184	1015971	1222739

注释说明：

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且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累积红利包括周年红利及周年红利存放于本公司产生的额外利息收益（按公司宣告利率，以年复利方式累积）。

累计生存现金包括生存现金及生存现金存放于本公司产生的额外利息收益（按公司宣告利率，以年复利方式累积）。

生存累计给付总额是指被保险人生存时若您退保所能够获得的利益总和，包括退保金、**累计生存现金**、累积红利及终了红利。
退保金不包含当期生存现金。

身故累计给付总额是指被保险人身故时受益人所能够获得的利益总和，包括身故利益、累计生存现金、累积红利及终了红利。

【声明】

本人证实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产品说明书内容。

投保人签署：_____ 签署日期：_____

营销人员签署：_____ 签署日期：_____